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2023 年 8 月 29 日下午在上海市市长乐路 191 号 1 楼会议室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沙德银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与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锦江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关于追加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受让上海锦江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50%股权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事前审阅，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经会议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公司《关于锦江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关于锦江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关于追加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6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本次《关于追加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关于追加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2023-024 号）。

四、《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议案》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本次与上海摩尔口腔医院管理集团股份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进行具体操作。授权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的公告》2023-025 号）。

五、《关于受让上海锦江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50%股权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6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421.50 万元的价格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协议转让方式受让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锦江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50% 股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进行具体操作。授权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关于受让上海锦江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50%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2023-026 号）。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